附件3

大兴区净土保卫战2025年行动计划

| 序号 | 重点任务 | 工作措施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协办单位 |
| --- | --- | --- | --- | --- | --- |
| 一、土壤污染防治目标 | | | | | |
| 1 | 目标任务 | 建设用地和农用地土壤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土壤环境质量保持良好。 | 年底  前 | 区生态环境局  区农业农村局  区园林绿化局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大兴分局  临空经济区大兴片区管委会 | 区农业服务中心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区城市管理委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  区发展改革委 |
| 二、有效保障建设用地安全利用 | | | | | |
| 2 | 持续开展土壤污染防治现状调查 | 全面管控优先监管地块。开展关停退出工业企业原址用地筛查，3月底、9月底更新优先监管地块清单，并开展重点监测；根据重点监测评估结果，督促土壤污染责任人或土地使用权人落实制度控制、工程控制等措施，并通过环境监测监控污染扩散及其对周边敏感目标的影响。  优先监管地块污染管控率≥95%。 | 年底  前 | 区生态环境局 |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大兴分局  临空经济区大兴片区管委会  相关镇人民政府  相关街道办事处 |
| 持续推进土壤环境现状数据汇集。基本建立新、改、扩建建设项目土壤环境现状调查成果台账。 | 年底  前 | 区生态环境局 |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临空经济区大兴片区管委会 |
| 3 | 加强工业企业土壤污染源头防控 | 强化相关行业企业管理。组织已投产的化工、电子、制药、汽车制造行业企业完成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实现全覆盖，根据排查结果整改提升。开展已关闭加油站土壤污染风险摸底排查，逐步消除风险隐患。 | 年底  前 | 区生态环境局 |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大兴分局  临空经济区大兴片区管委会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
| 强化重点单位环境管理。更新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应纳尽纳。督促土壤重点单位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和标准规范落实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土壤污染隐患排查、自行监测等要求。完善重点场所和设施设备清单，全面查清隐患并落实整改，隐患排查整改合格率达到90%以上。以优化提升监测方案为重点，提升自行监测工作质量。 | 年底  前 | 区生态环境局 |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
| 按照生态环境部新技术指南，编制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周边土壤和地下水监测方案。对地下水迁移影响型土壤重点单位周边开展土壤和地下水监测。 | 年底  前 | 区生态环境局 | —— |
| 预防工业园区土壤环境污染。督促市级以上工业园区管理机构按照土壤污染防治方案,开展土壤和地下水监测、结果评价及风险防控。 | 年底  前 | 大兴经济开发区  管委会  大兴生物医药基地  管委会 | 区生态环境局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
| 4 | 科学管控建设用地风险 | 削减受污染建设用地面积。科学实施土壤污染风险管控、修复，加快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内地块风险管控、修复及效果评估。强化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过程监督管理，开展污染地块专项检查。 | 年底前 | 区生态环境局 | —— |
| 强化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过程监督管理，针对开挖深度较大的修复项目，加强土壤污染治理监督检查和施工安全监督检查。 | 年底  前 | 区生态环境局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 | —— |
| 5 | 完善建设用地再开发利用监管机制 | 规划自然资源部门、生态环境部门加强联动，落实“先调查、先治理、再供地（出让、划拨、协议出让）”的原则，保障“净地”出让。  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达到100%，或者达到95%以上且当年依法处罚、整改到位。 | 年底  前 | 区生态环境局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大兴分局  临空经济区大兴片区管委会 | 区农村集体土地交易服务中心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 |
| 防控拟收储地块土壤污染风险。拟收储地块应符合《北京市土壤污染防治条例》相关规定，依法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和治理，且满足土壤安全利用要求。 | 年底前 |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大兴分局 | 区生态环境局 |
| 受污染建设用地采取工程阻隔等措施实施风险管控达到安全利用目标的，在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时，加强方案审查，避免后续开发建设对工程阻隔造成破坏。 | 年底  前 |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大兴分局  临空经济区大兴片区管委会 | 区生态环境局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 |
| 三、有效保障农用地安全利用 | | | | | |
| 6 | 深入推进农用地分类管理 | 更新农用地类别。根据土地利用变更、土壤和农产品协同监测结果等，完成一轮耕地、园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调整，更新清单，并继续实施耕地、园地分类管理。 | 年底  前 | 区农业农村局  区园林绿化局 | 区生态环境局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大兴分局 |
| 防控涉重金属重点行业污染。完成涉重金属行业企业、含电镀工序企业排查，防止污染农用地。 | 年底  前 | 区生态环境局 |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
| 7 | 促进农用地土壤质量提升 | 完成市级下达的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以及农田节水灌溉工程建设和节水改造任务，推广水肥一体化等节水、抗旱技术。农田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0.753。对现有高标准农田水井水质开展监测。 | 年底  前 | 区农业农村局  区水务局  区生态环境局 | 相关镇人民政府  相关街道办事处 |
| 8 | 加强面源污染治理 | 治理农业面源污染。扎实推进农药化肥减量化，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保持在98%以上，主要粮食作物化肥利用率达到43%以上，农药利用率保持在45%以上，主要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覆盖率达到77%以上，小麦玉米粮食作物统防统治覆盖率达到56%以上。深化农膜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农膜回收率达到95%以上，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率达到90%以上，地膜残留量实现零增长，继续抓好全生物降解地膜示范推广。 | 年底  前 | 区农业服务中心 | 区农业农村局  区生态环境局 |
| 治理园林绿化面源污染。分类分区分级推进园林绿化农药减量，完成市级下达的绿色防治技术示范任务。 | 年底  前 | 区园林绿化局 | 区园林服务中心 |
| 推进农作物秸秆循环利用，秸秆综合利用率保持在99%以上。 | 年底  前 | 区农业农村局 | 区农业服务中心 |
| 资源化利用畜禽粪污。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持续保持100%，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95%以上。 | 年底  前 | 区农业农村局 | 区生态环境局 |
| 9 | 推进农村环境整治 | 深入推进农村环境整治。完成农村环境整治任务，持续巩固整治成效，实现“三基本”。落实农村环境整治常态化摸排调研要求，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组织核实整改。 | 年底  前 | 区生态环境局  区水务局  区农业农村局  区城市管理委 | 各镇人民政府 |
| 落实“查、治、管”一体推进农村黑臭水体治理。按照市级农村黑臭水体清单，区相关部门建立闭环工作机制，组织排查问题线索，动态更新监管清单，制定治理方案，分级分类开展治理及成效自评，实施挂账销号，强化长效管护，对发现的问题组织整改，严防返黑返臭。 | 年底  前 | 区生态环境局  区水务局  区农业农村局 | 区公路分局  区城市管理委  相关镇人民政府 |
| 10 | 形成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成果 | 完成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形成工作成果。 | 年底  前 | 区农业农村局 | 区园林绿化局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大兴分局  区发展改革委  区财政局  区生态环境局  区统计局 |
| 四、持续完善未利用地保护管理 | | | | | |
| 11 | 完善未利用地闭合管控 | 更新本区未利用地地块管理台账，完善对未利用地的监督管理。 | 年底  前 |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大兴分局 | 区生态环境局 |
| 12 | 防控未利用地土壤污染 | 加强未利用地保护。组织对未利用地定期开展巡查，推进未利用地土壤环境监测。巡查检查、监测等发现存在土壤污染风险的，采取有效措施防控风险并控制开发利用。未利用地被污染的，督促土壤污染责任人清除污染、实施修复。 | 年底  前 |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大兴分局  区城市管理委  区生态环境局 | 相关镇人民政府  相关街道办事处  相关产业园区管委会 |
| 五、完善土壤污染防治体系 | | | | | |
| 13 | 完善管理体系 | 推动国土空间规划、土地用途管制、土壤环境管理等多源数据共享，形成土壤污染源头防控“一张图”。 | 年底  前 |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大兴分局  区生态环境局  区农业农村局 | —— |
| 六、加强固体废物管理 | | | | | |
| 14 | 提升危险废物收运处置能力 | 完善“小箱进大箱”等工作机制，健全小微医疗机构医废收运体系。 | 年底  前 | 区生态环境局  区卫生健康委 | 区发展改革委  区交通局  区公安分局 |
| 15 | 推动“无废城市”建设 | 开展本区“无废城市”建设前期研究工作。结合实际，开展“无废园区”“无废校园”“无废街镇”等“无废细胞”建设。配合市级部门推动各生活垃圾焚烧企业飞灰填埋量零增长。 | 年底  前 | 区生态环境局  区城市管理委 |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
| 16 | 加强新污染物治理 | 完成2025年度化学物质环境信息统计调查工作。 | 3月  底前 | 区生态环境局 | —— |
| 规范抗生素类药品使用管理。加强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管理，开展抗菌药物及细菌耐药性监测；严格落实零售药店凭处方销售处方药类抗菌药物。 | 年底  前 | 区卫生健康委  区市场监管局 | —— |
| 实施兽用抗菌药使用减量化行动；开展兽药质量监督抽检、动物源细菌耐药性监测；强化兽药使用监督管理，提升养殖环节规范用药水平。 | 年底  前 | 区农业农村局 | —— |
| 严格管控具有环境持久性、生物累积性等特性的高毒高风险农药及助剂。推广应用高效低风险农药，稳步推进高毒高风险农药淘汰和替代。开展农药使用风险隐患排查，提高使用者科学安全用药意识和水平。 | 年底  前 | 区农业农村局  区园林绿化局 | 区农业服务中心  区园林服务中心 |
| 按照市级要求，持续推进涉优先控制化学品、重点管控新污染物企业全面实施强制清洁生产审核。组织开展涉优先控制化学品、重点管控新污染物企业以及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专项执法检查。探索开展重点管控新污染物环境风险管控措施落实情况跨部门联合检查。 | 年底  前 | 区生态环境局  区市场监管局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  区农业农村局 | 区发展改革委 |
| 加强产品新污染物含量检测。依据相关国家标准，对修正液、修正带等产品中的氯代烃等物质进行限量检测，对抽查发现的不合格产品依法进行处理。 | 年底  前 | 区市场监管局 | —— |